



来稿请寄  
420918118@QQ.COM  
文艺读者可扫码  
进入文艺读者群

株洲日报  
ZHUSHOU DAILY

# 艺文

▶▶▶ 22823906

2021年4月12日  
星期一

责任编辑:朱 洁  
美术编辑:王 玺  
校 对:杨 卓

A3



影视

## 你不爽这个结局 但它是高明的

文/凡静斋散人

《我的姐姐》这部电影把中国女性自进入父系氏族社会以来的困境描写得淋漓尽致，但是却没解决问题，那个所谓“开放式”的结局，俨然就是姐姐又回到那个她之前拼命想要逃脱的宿命……

期望值与点映评分一直高开的电影，在开映后两天出现了拐点，批评声甚至漫骂声无非就是上面这种调调。想来有些哭笑不得，一个国家上千年的社会现象，居然有人指望着一部电影来解决？

一部认真讲生活故事的电影能够有争议，恰恰说明它成功了。不否认这部电影的故事，刺伤了很多人，但是导演却没有在最后去尝试抚平这些伤口，那个开放式的结局甚至让那些受伤的人认为那是一把盐，被导演狠狠揉搓进了他们的伤口里。因为她们在最后看到的是安然向宿命低头，留下了不甘的泪水……

很不巧，我看到的是姐姐在决然之前对弟弟的不舍和一些或许可以称之为“忏悔”的情绪……毕竟那份等着她去签的协议太过冰冷。而这份冰冷的协议，恰恰是她去追寻自我之路上，最后的那一层窗户纸，捅破它看起来很简单，但需要莫大的勇气和足够的决绝。开放式的结局是高明的，因为不论是安然干脆的含泪签下协议，头也不回地离开；还是安然决定留下来长姐如母般照顾弟弟或是背着弟弟去读研……我们都只能说这个故事讲完了。而这部电影本身就因此落了个下乘，毕竟它只是一个故事，一个让一部分人看着很爽或很欣慰的故事而已。

这一季的《奇葩说》至少用了两道辩题，明里暗里在讨论独立女性，讨论女权，讨论“扶弟魔”……而让我印象最深刻的，傅首尔的那一段后排发言，却像是踩到了某些女权主义者的尾巴一样，在网上被炒得沸沸扬扬，其处境和今天《我的姐姐》有些相似。

攻击者说得最多的，无非是把傅首尔嘴里的女权、男权与平权，去和艾玛斯通、泰勒·斯威夫特等人的女权言论去比较，认为傅首尔歪曲了女权，完全不配提女权……我就不明白了，她们最后表达的都是追求男女平权，傅首尔哪里错了？

扯远了，还是说回到电影吧。准确地说我想说那个弟弟。我的儿子正好今年六岁，他让我对电影里的弟弟有了不一样的理解。

很多评论认为电影里弟弟这个角色是个bug（假、坑、有漏洞），但我肤浅的理解为，如此评论的人没有孩子。影片刻意模糊了年代，但是小黄车和短视频还是暴露了年代。那个时空的一切基本和我们持平。那么我能够在弟弟身上看到一些我儿子的影子。

现在的小孩，包括我身边其他朋友的孩子，一个个都是人精，察言观色，趋利避害的本事比成人都强。他们在同学老师面前一副模样，在父母面前又是一副模样，到了爷爷奶奶外公外婆面前又有了另一副模样。简而言之，当你们有一个和电影中弟弟同龄的孩子的时候，你大概可以理解他嘴里说的那些话，于是就不会觉得这个角色假，是一个bug了。

最后再聊两句电影本身吧。影片从故事、到讲故事的方式，都是不错的，那些欲言又止和浅尝辄止，私以为是对这个话题一种很不错的讲述方式。女性问题也好、重男轻女也罢，这份上千年的老酒曲被导演酿出了新的口感，换了个不错瓶子，找了个未来可期且极其不错的代言人。在清明长假这个并不怎么样的档期三天卖到4个亿的票房，而且在豆瓣上还有7.2的评分，这瓶新酒算得上是口碑票房双丰收了。抛开母爱大于一切的《你好！李焕英》不谈，这应该是算是今年目前为止最好的一部电影了。



(电影《我的姐姐》)

阅读

## 远方，故乡

——读《诗经·葛覃》

文/龙平波

清晨的株洲，在孩子们的早读书声中，我站在窗前，吟读《诗经·葛覃》：“言告师氏，言告归。薄污我私，薄浣我衣，言浣言否，归宁父母。”脑海里出现小妹发在朋友圈里的一段话：新房子，老父亲，雁南飞，何时再归来？迎风站在窗口的我，不禁泪眼婆娑。

去年九月，远嫁广东的小妹回家陪年老的父亲小住了一段时间。离家的那一天下午，她在朋友圈里发了这条信息。那一天，也是在学校，看到她的这条信息。我不知道小妹拎着那浣洗好的衣物走出家门脚步，是不是和手中的行李箱一样的沉？也不知道汽笛声起的时刻，一个就要远走他乡的女儿，放下手中拎着的行李，转过身，拿着手机想留下千万念想时又是怎样的目光？“言浣言否”，门前衣架上那些一一洗过的衣物在阳光下随风曳起，我不知道那不善言辞的老父亲看着是不是双眼在浑浊？

千百年来，无论是养尊处优的富家千金，还是红尘跋涉的平民女儿，每一个回娘家的女儿心底都是一样的柔软，一样的期盼。“言告师氏，言告言归。”告诉管家婆子，告诉老孩子，说心想回娘家。清洁着布满生活褶皱的旧时衣物，倒回一段生活的光带，播放一段旧时的光阴。

故乡是一个远嫁的女儿永远的情殇。娘亲，是每一个出嫁的女儿永远的牵挂。方文山有一句歌词说：“回不去的地方是故乡，到不了的地方是远方。”那一年到达布达拉宫，在长长的队伍中慢慢穿过达布达拉宫那迷宫一样的红宫，光线暗淡的长廊里似乎到处都是文成公主的眼睛，那深沉内敛的光线似乎就是这个远嫁的女儿仰望家乡的目光。那一刻，我终于明白了歌词里那隐隐的疼。

一千多年前，李家的这个十六岁的女儿跋涉过三年的光阴，跋涉过近千个日出日落，一步步远离生她养她的双亲，一步步远离生她养

她的故乡。还有从行的许多人家的女儿，从此，家乡成了他乡，娘亲成了远方。今日，不知道长眠在西藏山南的文成公主，立在那海拔很高的原上，用一千多年的颤望，有没有望到长安的家乡？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维叶萋萋。”做女儿的岁月就像母亲织布的梭子，在眼前穿来穿去。小时候，我们姐妹在母亲的织机前慢慢长大。那个老旧的青砖瓦房里，母亲或是摇着摇车，纺着棉花，纺着岁月的丝线。或是坐在织机上，踩着踏板，织弄着丝丝缕缕的岁月。有时梭子会跑出去，掉到地上。我们姐妹就争着去捡那两头尖尖的梭子来交给坐在织机上的娘。那段光阴是父母留给我们姐妹永恒的财富，总在梦中给我最奢侈的享受，轻轻抚平生活的荆棘勾刺留下的伤。

“是刈是漙，为觚为给，服之不敢。”做女儿的日子，任是粗茶淡饭，任是充满荆棘，那也是不会被刺伤的岁月，因为有双亲疼爱的目光温和地护卫。就像屋檐上“啾啾”的黄鸟，眼前都是美好的春光。

每一个出嫁后的女儿都得在生活的荆棘丛林走过，每一个父母都在用长长的目光无声地抚摸。归宁的女儿打开儿时西窗的门，坐上儿时东阁的床，任由一段老光阴抚摸生活的伤。藏在心底那本生活的无字无声的心书又怎么蒙受过连心的亲娘？每一次归宁怎么不是奢侈地享受那心疼的目光？《红楼梦》元春省亲那一章，回宫前的那泄洪的泪水在诉说着，生活的奢侈如何抵得过父母的疼爱？一段归宁的风光又怎么敌得过别离的伤？

教室里十几岁的学生在浅薄的岁月里露出疑惑的目光。我知道，等她们积攒了足够的岁月，也会期盼“薄污我私，薄浣我衣。言浣言否？归宁父母”的美好时光，她们的心底也会生出“雁南飞，何时再归来”的惆怅。

爱乐

## 男人久不见莲花……

文/肖斌



不经意间看到一个古风美女，把她比作什么花？我觉得还是形容为莲花好。周敦颐写过《爱莲说》之后，更多人强调莲花的风骨，而被忽视了它本身的美。莲花不美吗？亭亭如盖，一支嫣然。

林忆莲，一个如莲花般的女子，也是华语乐坛不可忽略的女歌手，她的那首《夜太黑》我认为尤其经典。李宗盛的歌词直击我的心灵：“告别白昼的灰，夜色轻轻包围，这世界正如你想要的那么黑。霓虹里人影如鬼魅，这城市隐约有种堕落的美，如果谁看来颓废，他只是累。要是谁跌碎了酒杯，别理会……男人久不见莲花，开始觉得牡丹美，女人芳心要给谁，没所谓……”

网上有个调查，《红楼梦》里你对谁最心仪？结果林黛玉没什么人喜欢，可就怪了，以前很多人对她倾倒，这是为什么？我看林忆莲的这句歌词给出了答案：这就是男人太久没有看见莲花了，不晓得莲花的美，不是莲花本来不美。

莲花在乡村随处可见。有次，我打池塘边走过，一位和我年岁差不多的养莲人坐在地里

抽烟，他一边抽烟，一边看莲花。我在堤上蹲下，一边抽烟，一边看莲花，就这样静静地过了个下午。

这首歌，曲也极妙，轻柔美丽月光下的凤尾竹，听上几句，即便不听歌词，你也会跟着旋律摇晃，似乎曲子里有天风在吹，有海浪在响，一切顺其自然。

林忆莲演绎这首歌，像在唱她自己，那么投入，那么深情，出神入化，连换气声都迷人，上天入地，无所不能，自由自在就像飞一样。从歌手的层次上看，是歌手对作品的深刻理解与出神入化的演绎；从作者的层面上看，是创作者随着夜曲在轻轻摇摆。

我被这首歌深深打动，不但是心灵上的震撼，也传导到身体上。我随着乐曲情不自禁轻轻摇摆，不是我自己要摆，是词曲作者和演唱者要我摆。旋律与歌者在我心一遍遍过，啦啦啦啦，扑棱棱地，具象又虚拟。心灵就像是流水里被冲刷洗净的鹅卵石，也像是悬浮其中的水草，忽而左、忽而下，“霓虹里人影如鬼魅，这城市隐约有种冷落的美，谁又在乎酒醒之后更憔悴，谁又担心明天会不会后悔”。

创作谈

我的写作始于上世纪七十年代末。

那时我还是一个青涩少年。当时，整个社会都在反思，一些文学作品在为数不多的期刊杂志上发表。我看过，有种久旱逢甘露的感觉。原来，平平常常的文字，经过作家们遣词造句，可以那么活灵活现地反映我们的生活。我觉得很神奇，也希望有一天也能写出这样优秀的作品。出一本自己写的集子，这就是我和文学初遇后，心里默默许下的愿望。

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那时我连作文都写不好，经常跑题，老师要我写云南，我写到四川去了。上作文课，我经常不知从何下笔，心里非常难受。我把这种痛苦写在日记里，想留给未来的我看，慢慢地，我养成了记日记的习惯。

高二文理分科时，我选读文科，由于作文成绩欠佳，高考填报志愿时，我不敢选报跟文学有关的专业。缺乏天赋又偏偏喜欢，我坚持做了两件事：一是阅读，二是写日记。

随着社会阅历的增加，人的理解和感悟能力大有提高。四十岁左右，我先后阅读了《青瓷》《苍黄》《待遇》《官运》《平凡的世界》《活着》《白鹿原》《明朝那些事儿》《曾国藩》等作品。书中的很多人，我似乎见过。很多情节，我似乎经历过。一股写作的冲动缠绕着我，不写出来，好像就是憋着。我开始尝试写小说和散文。

初写的小说，老师这样点评——这哪像小说，这充其量是篇通讯。老师建议我在语言上、结构上、故事情节上下功夫。并赠送了多本小说期刊。我于是看了很多小说期刊，通读《文学概论》，聆听多次文学讲座。再又把自己写的小说和散文拿出来反复修改，直到指导老师和自己满意。

2012年后，我先后向《株洲日报》《文艺窗》《中国作家网》《中国税务报》和《湖南日报》投了几篇习作都发表了，更加坚定了我对文学的热情。2016年，我加入湖南省作家协会，正式成为省作协会员。最近几年，我写了30多万字的小学和散文，我把其中质量较高的归集起来，出了本人第一部文学集子《税人春秋》，也算实现了当年的愿望。

文学是寂寞的，但反映的生活却是沸腾的。每当我孤独地坐在书桌和电脑荧屏前，回想自己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总会萌生出一种想要表达的欲望，有时灵感突访，书写就变成了停不下来的事。这时候与其说是抒怀，不如说是酣畅淋漓地释放。释放过后有短暂停顿，有长时间卡壳，于是放一放，再看看别人的作品，然后再想想。幸运的话，能够想出来，继续写下去，也有想不出来的，只好停在那里。所以，写作其实是跟自己较劲。有时，旁人看来会觉得痛苦，我却把它当作一种享受。

为什么？  
文学让我修身养性。我曾经浮躁，稍不如意就爱抱怨。但现在，在阅读的指引和写作的释放下，我慢慢变得宁静了，心胸更宽广。凡事从好的方面着想，从坏的方面打算。

缺乏文学素养，想要成功一番事业的人，须接受细节教育。记得有本叫《细节决定成败》的书，受众大概就是这些人。有文学素养的，情况大不一样。因为文学注重细节。没有好的细节，成就不了文学作品，而要想写出好的细节，作者必须从细微处观察，从细微处做起。因此作家总是反省自己，把经历当成财富，挖掘自我价值，从写自我开始，写自己的童年，写自己的亲人，写回不去的乡愁，最后才写社会。正如高尔基就写了自传体小说三部曲，分别是《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就是按照这一路径写出来的。

我与文学的约会持续了40年。在这场如同马拉松般的长跑恋爱中，我不断追她，起初她总把我当成陌生人，但我没有气馁，后来她终于被我锲而不舍的精神感动，跟我喃喃私语，跟我交了朋友，现在我俩正在恋爱中……

## 坚持读写，终会抵达

文杨别除

